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 第1部分：市级指标

New-type smart city construction indicators—Part 1: City-level

2020 - 03 - 31 发布

2020 - 05 - 01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指标说明	1
3.1 建设表中表头信息说明	1
3.2 数字惠民	2
3.3 数字政府	4
3.4 数字经济	6
3.5 基础设施	8
3.6 保障措施	11
3.7 地方特色	13
4 指标权重	15

前 言

DB37/T 3890《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分为3个部分：

- 第1部分：市级指标；
- 第2部分：县级指标；
- 第3部分：智慧社区指标。

本部分为DB37/T 3890的第1部分。

本部分按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部分由山东省大数据局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部分起草单位：山东省大数据中心、山东省计算中心（国家超级计算济南中心）、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软件评测中心、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泰华智慧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方可、桓德铭、庄广新、陈才、任保东、聂俊宇、王妍、马述杰、华昱森、谭文。

引 言

2018年10月，山东省大数据局挂牌成立，明确作为山东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主管部门。为指导各地落实数字山东建设各项任务，统筹推进数字政府、数字经济和数字社会的建设工作，山东省大数据局组织开展山东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研制工作。

现阶段，GB/T 33356—2016《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指标》作为我国首个智慧城市领域国家标准，成功指导了全国新型智慧城市评价工作，形成了最佳实践。以该项标准指标内容为主体的国际标准ISO/IEC 30146:2019《信息技术 智慧城市ICT评价指标》成功发布实施，推动了国内成果的全球转化。

在充分借鉴国际、国内、先进地区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标准起草组立足山东本地，围绕“优政、惠民、兴业、强基”，以分级分类为指导，强化保障支撑，注重发挥特色，形成了山东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体系。2019年09月26日，数字山东建设专项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印发山东省新型智慧城市试点示范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数鲁专组办发〔2019〕7号），《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草案）作为试行标准辅助了试点示范创建工作。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 第1部分：市级指标

1 范围

DB37/T 3890的本部分规定了山东省新型智慧城市市级建设指标的指标体系、指标说明和指标权重。

本部分适用于山东省内计划单列市、地级及以上城市主城区（不含部分距离主城区较远、独立性较强的建制区和乡镇）的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建设。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50280—1998 城市规划基本术语标准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2019-2022）》的通知 鲁教科发（2019）1号

3 指标说明

3.1 建设表中表头信息说明

建设表中的表头说明如下：

- a) 指标编号：
 - 1) L：一级；
 - 2) P：二级。
- b) 指标名称：建设指标的名称；
- c) 指标释义：建设指标的含义及计算方法；
- d) 指标分级：共分为5级，不同级别代表该项建设指标的不同水平。

3.2 数字惠民

数字惠民建设指标见表1。

表1 数字惠民建设指标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1F1	电子证照使用率	电子证照使用率=已实现使用以公民身份证号码或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唯一标识的电子证照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数量/政务服务事项总数。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政务办或相关部门	以公民身份证号码或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唯一标识的电子证照使用率达到10%	以公民身份证号码或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唯一标识的电子证照使用率达到30%	以公民身份证号码或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唯一标识的电子证照使用率达到60%	以公民身份证号码或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唯一标识的电子证照使用率达到80%	以公民身份证号码或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唯一标识的电子证照使用率超过85%
L1F2	就业服务渠道多元化	通过互联网、自助服务一体机、政务微信、政务微博、手机APP、电话热线等服务模式畅通就业服务渠道情况。 数据来源：城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通过1种服务模式畅通就业服务渠道	通过2种服务模式畅通就业服务渠道	通过3种服务模式畅通就业服务渠道	通过4种服务模式畅通就业服务渠道	通过5种及以上服务模式畅通就业服务渠道
L1F3	政务服务类APP应用	现阶段，根据各市“爱山东”应用数量排名确定得分情况。 数据来源：“爱山东”责任部门	“爱山东”本地分行接入应用数量，在全省设区市排13至16名	“爱山东”本地分行接入应用数量，在全省设区市排10至12名	“爱山东”本地分行接入应用数量，在全省设区市排7至9名	“爱山东”本地分行接入应用数量，在全省设区市排4至6名	“爱山东”本地分行接入应用数量，在全省设区市排名前3名

表 1 数字惠民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1P4	公共交通来车实时预报率	包括公共汽车来车信息实时预报率及公交电子站牌覆盖率两个方面。其中，公共汽车来车信息实时预报率=通过网站、手机实现来车信息实时预报服务的公共汽车线路数/区域内公共汽车线路总数；公交电子站牌覆盖率=城区拥有通过信息屏、LED 站牌形式实现公交车到站信息实时发送的“电子站牌”综合计数/城区公交站总数。 数据来源：城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公共汽车来车实时预报率达到 60%	公共汽车来车实时预报率达到 70%	公共汽车来车实时预报率达到 80%，且公交电子站牌覆盖率达到 5%	公共汽车来车实时预报率达到 90%，且公交电子站牌覆盖率达到 10%	公共汽车来车实时预报率达到 100%，且公交电子站牌覆盖率达到 20%
L1P5	智能照明设备安装率★	智能照明设备安装率=城区安装智能控制设备的公共照明设备数/城区公共照明设备总数。智能照明设备是指实现对照明设施的智能化控制、监测、故障报警等管理功能的设备。 数据来源：城市管理主管部门	智能照明设备安装率达到 40%	智能照明设备安装率达到 60%	智能照明设备安装率达到 70%	智能照明设备安装率达到 90%	智能照明设备安装率达到 100%
L1P6	社保异地业务联网办理	社保领域跨地区、跨层级业务协同联动情况。是否通过与部、省级异地业务联通，实现社保关系转移、异地居住人员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协助认证、国家异地就医结算、养老保险待遇状态比对查询等 4 项异地业务的联网办理情况。 数据来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医保部门	/	实现 1 项社保异地业务联网办理事项	实现 2 项社保异地业务联网办理事项	实现 3 项社保异地业务联网办理事项	实现 4 项及以上社保异地业务联网办理事项
L1P7	智慧校园覆盖率	区域内智慧校园建设情况。参照《山东省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2019-2022）》（鲁教科发〔2019〕1 号）有关要求执行。学校范围为中小学、职业院校。 数据来源：城市教育主管部门	/	智慧校园覆盖率达到 30%	智慧校园覆盖率达到 50%	智慧校园覆盖率达到 60%	智慧校园覆盖率达到 80%

表 1 数字惠民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IP8	医院智慧服务水平	区域内二级及以上医院应用信息系统提供智慧服务的水平。参照《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标准体系（试行）》（国卫办医函〔2019〕236号）确定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数据来源：城市卫生健康主管部门	/	/	医院智慧服务被评为3级以上的医院占比达到50%	医院智慧服务被评为4级以上的医院占比达到80%	医院智慧服务被评为4级以上的医院占比达到90%
LIP9	路口实时信号配时系统比例	交通路口实时信号配时系统比例=配置实时信号配时系统的交通路口数/区域路口总数。该指标统计城市重要路口，不包含支路路口。 数据来源：城市交通管理主管（交警）部门	/	/	交通路口实时信号配时系统比例达到50%	交通路口实时信号配时系统比例达到70%	交通路口实时信号配时系统比例超过90%
LIP10	公共交通电子支付使用率	公共交通乘车电子支付使用率=使用电子支付的出行人次/城区公共交通出行总人次。电子支付包括一卡通、移动支付、近场通信（NFC）支付等方式。公共交通出行包括城市轨道交通、公共汽车等出行方式。 数据来源：城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	公共交通乘车电子支付使用率达到60%	公共交通乘车电子支付使用率达到75%	公共交通乘车电子支付使用率超过90%
LIP11	家庭能源自动化采集覆盖率	家庭能源自动化采集覆盖率=远传能源智能表数量（水、电、气）/区域内总户数。三项考核内容权重各占1/3。 数据来源：城市住建主管部门、电力主管部门	/	/	家庭能源（水、电、燃气）自动化采集覆盖率达到60%	家庭能源（水、电、燃气）自动化采集覆盖率达到75%	家庭能源（水、电、燃气）自动化采集覆盖率达到90%

注：★表示该指标是引领性指标。

3.3 数字政府

数字政府建设指标见表2。

表2 数字政府建设指标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2P1	环境质量监测水平	空气、水体、噪音等环境质量自动化监测率=空气、水体、噪音环境质量信息化监测覆盖率/区域总面积。三项考核内容权重分别为40%、40%、20%。 数据来源：城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空气、水体、噪音等环境质量自动化监测率加权平均值达到30%	空气、水体、噪音等环境质量自动化监测率加权平均值达到50%	空气、水体、噪音等环境质量自动化监测率加权平均值达到60%	空气、水体、噪音等环境质量自动化监测率加权平均值达到80%	空气、水体、噪音等环境质量自动化监测率加权平均值超过90%
L2P2	综合应急★	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完成的应急指挥事件率=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完成对事故灾害、自然灾害和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指挥的事件数量/城市应急事件总数量。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城市应急管理部门	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完成的应急指挥事件率不低于20%	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完成的应急指挥事件率达到30%	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完成的应急指挥事件率达到50%	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完成的应急指挥事件率达到80%	城市应急指挥系统完成的应急指挥事件率超过90%
L2P3	政务云平台应用水平	政务信息系统云平台迁移率=业务系统上云数量/业务系统总数。 数据来源：城市大数据主管部门	/	/	政务信息系统云平台迁移率达到80%	政务信息系统云平台迁移率达到90%	政务信息系统云平台迁移率超过95%
L2P4	多网络融合水平★	实现生态环境、应急指挥、市场监管、城市管理治理网络的集约化建设。其中，多网络融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划分网络、指挥体系、信息系统、网络队伍、工作流程、热线资源、指挥体系、基础数据、办理事项等。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	实现多网络合一的部门数量不少于2个	实现多网络合一的部门数量达到4个	实现多网络合一的部门数量超过5个
L2P5	市政管网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市政管网智能化监测管理率=由物联网等技术进行智能化监测管理的城市市政管网管线路长度/城市市政管网管线路总长度。“智能化监测”即实现对水、电、气的运行状态进行监测、安全预警、水质监测等功能。三项考核内容权重各占1/3。 数据来源：城市住建主管部门	/	/	市政管网智能化监测管理率达到70%	市政管网智能化监测管理率达到85%	市政管网智能化监测管理率达到100%

表2 数字政府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2P6	数据资源共享水平	信息资源部门间共享率=制定信息资源目录并提供共享的部门数量/政府部门总数量。制定信息资源目录并提供共享是指制定了部门职责范围内的信息资源目录分两种情况进行建设，无条件共享必须全部共享给其他部门，有条件共享类的信息资源，应按照注明的条件和范围进行共享。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	/	信息资源部门间共享率达到90%	信息资源部门间共享率达到100%
L2P7	公共信息资源社会开放水平	公共信息资源社会开放率=已开放的公共信息资源类别数量/需要开放的公共信息资源类别总数。需要开放的公共信息资源类别总数为22，包括信用服务、医疗卫生、社保就业、公共安全、城建住房、交通运输、教育文化、科技创新、资源能源、生态环境、工业农业、商贸流通、财税金融、安全生产、市场监管、社会救助、法律服务、生活服务、气象服务、地理空间、地名地址、机构团体等。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	/	公共信息资源社会开放率达到90%	公共信息资源社会开放率达到100%
L2P8	社会信用信息部门实时共享率	社会信用信息部门实时共享率=实现实时共享社会信用信息的单位数/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单位总数。实现实时共享社会信用信息是指制定了部门职责范围内的信用信息资源目录，已经接入城市信用信息平台并共享给其他部门。 数据来源：城市社会信用主管部门	/	/	/	社会信用信息部门实时共享率达到90%	社会信用信息部门实时共享率达到100%
L2P9	建筑节能分项计量应用水平	重点用能建筑节能管理数字化覆盖率=安装了用能分项计量装置的重点用能建筑数量/重点用能建筑总数量。重点用能建筑指2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共建筑。 数据来源：城市住建主管部门、城市机关事务管理部门	/	/	/	/	重点用能建筑节能管理数字化覆盖率达到90%

注：★表示该指标是引领性指标。

3.4 数字经济

数字经济建设指标见表3。

表3 数字经济建设指标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3P1	软件业务收入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软件及相关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当年软件及相关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区域GDP。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软件及相关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达到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软件及相关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达到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软件及相关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达到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软件及相关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达到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软件及相关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超过8%
L3P2	企业上云规模	区域内企业上云数量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	/	企业上云数量达到2000家	企业上云数量达到5000家	企业上云数量达到8000家	企业上云数量超过10000家
L3P3	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工信部评定的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数量。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	/	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数量1家	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数量2家	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数量3家	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数量不少于4家
L3P4	数字经济园区★	省级数字经济园区（试点）建设数量。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数字经济主管部门	/	省级数字经济园区（试点）建设数量达到1家	省级数字经济园区（试点）建设数量达到2家	省级数字经济园区（试点）建设数量达到3家	省级数字经济园区（试点）建设数量达到4家及以上
L3P5	电子商务	电商交易额占比=电商交易额/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数据来源：城市商务主管部门	/	/	电商交易额占比达到10%	电商交易额占比达到20%	电商交易额占比超过30%
L3P6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增幅★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增幅=(当年度万人有效发明量-前一年万人有效发明量)/前一年万人有效发明量。其中，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年末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年末总人口。 数据来源：城市知识产权主管部门	/	/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增幅达到5%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增幅达到10%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增幅超过15%

表3 数字经济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3F7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	工信部备案的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数量。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	/	/	/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数量1家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数量2家
L3F8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就业人口占比★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就业人口占比=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企业就业人口数/总就业人口数，反映区域内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聚规模和对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人才的吸引力水平。按照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分为下一代信息网络产业、电子核心产业、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互联网与云计算、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等5个大类，20个小类，包含83个国民经济行业（参照国民经济行业代码（2017）） 数据来源：城市统计主管部门	/	/	/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就业人口占比达到5%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就业人口占比超过10%

注：★表示该指标是引领性指标。

3.5 基础设施

基础设施建设指标见表4。

表4 基础设施建设指标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4P1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光纤入户覆盖家庭数/区域内上网家庭总数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或电信运营商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达到60%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达到60%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达到80%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达到90%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达到100%

表4 基础设施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4F2	移动通信网络平均下载速率	移动通信网络平均下载速率,测试场景为三甲医院、交通枢纽、知名商圈、大型公园等公共场所和居民区,以实地采样、测试数据为准。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或电信运营商	移动通信网络平均下载速率达到3Mbit/s	移动通信网络平均下载速率达到10Mbit/s	移动通信网络平均下载速率达到20Mbit/s	移动通信网络平均下载速率达到25Mbit/s	移动通信网络平均下载速率达到30Mbit/s
L4P3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应用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支撑服务社会管理情况,包括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支撑打击犯罪的贡献率及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服务政府其他职能部门情况两个方面,其中,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支撑打击犯罪的贡献率=年度公安机关利用视频监控协助查成的刑事案件数量/年度公安机关查破的刑事案件总数。 数据来源:城市公安主管部门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支撑打击犯罪的贡献率达到30%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支撑打击犯罪的贡献率达到40%,且服务至少1个政府其他职能部门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支撑打击犯罪的贡献率达到50%,且服务政府其他职能部门的个数多于3个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支撑打击犯罪的贡献率达到60%,且服务政府其他职能部门的个数多于6个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支撑打击犯罪的贡献率达到80%,且服务政府其他职能部门的个数多于10个
L4F4	气象自动监测点覆盖情况★	气象自动监测点密度。 数据来源:城市气象主管部门	/	/	城区气象自动监测点密度小于10公里间距	城区气象自动监测点密度小于5公里间距	城区气象自动监测点密度小于3公里间距
L4P5	视频监控完善程度	包括城市重点公共区域高清视频监控覆盖率与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摄像机完好率两个方面,其中,城市重点公共区域高清视频监控覆盖率=高清视频监控已经覆盖的城市重点公共区域数量/城市重点公共区域数量;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摄像机完好率=城市重点公共区域完好视频监控摄像机数量/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摄像机总量。 该指标中提及的城市重点区域的范围按照公安主管部门要求并结合城市情况确定。 数据来源:城市公安主管部门	/	/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高清视频监控覆盖率、视频监控摄像机完好率均达到80%以上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高清视频监控覆盖率、视频监控摄像机完好率均达到90%以上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高清视频监控覆盖率、视频监控摄像机完好率均达到100%

表4 基础设施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类	二类	三类	四类	五类
L4P6	视频监控联网率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网控联网率=已经接入视频图像共享平台的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摄像机数量/城市重点公共区域内视频监控摄像机总数量。 该指标中提及的城市重点区域的范围按照公安主管部门要求并结合城市情况确定。 数据来源:城市公安主管部门	/	/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网控联网率达到80%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网控联网率达到90%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网控联网率达到100%
L4P7	电子警察监控点覆盖率	电子警察监控点覆盖率=区域电子警察监控点覆盖路口数/区域路口总数。该指标统计城市重要路口,不包含支路路口。 数据来源:城市公安主管部门	/	/	电子警察监控点覆盖率达到80%	电子警察监控点覆盖率达到90%	电子警察监控点覆盖率达到100%
L4P8	200Mbit/s以上固定宽带用户占比	200Mbit/s以上固定宽带用户占比=固定宽带速率达到200Mbit/s以上的用户数/区域内总户数。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或电信运营商	/	/	200Mbit/s以上固定宽带用户占比达到60%	200Mbit/s以上固定宽带用户占比达到70%	200Mbit/s以上固定宽带用户占比达到80%
L4P9	IPv6网站支持率★	IPv6网站支持率=支持IPv6的城市主要网站数量/城市主要网站总数量。城市主要网站指城市政府门户网站,浏览量前三位的城市本地新闻媒体类网站,浏览量前六位的城市本城其他商业网站,总计10个网站。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测评机构	/	/	IPv6网站支持率达到50%	IPv6网站支持率达到80%	IPv6网站支持率达到100%
L4P10	5G网络覆盖率★	城区重点公共区域5G网络覆盖率=已经实现5G覆盖的城市重点公共区域个数/城市重点公共区域总数。城市重点公共区域指机场车站、旅游景点、公园广场、图书馆、医院、学校、政务服务中心等公共场所。 数据来源:城市信息化主管部门或电信运营商	/	/	城区重点公共区域5G网络覆盖率达到60%	城区重点公共区域5G网络覆盖率达到80%	城区重点公共区域5G网络覆盖率达到90%

表4 基础设施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4P11	多尺度地理信息覆盖情况	城市规划区 1:1000 或 1:2000 比例尺地形图覆盖率=城市规划区 1:1000 或 1:2000 比例尺地形图覆盖面积/城市规划区面积；城市规划区定义参照 GB/T 50290-98《城市规划基本术语标准》，即指城市市区、近郊区以及城市行政区域内其他因城市建设和发展需要实行规划控制的区域。 数据来源：城市自然资源部门（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	/	/	/	城市规划区 1:1000 或 1:2000 比例尺地形图覆盖率达到 90%	城市规划区 1:1000 或 1:2000 比例尺地形图覆盖率达到 100%

注：★表示该指标是引领性指标。

3.6 保障措施

保障措施建设指标见表5。

表5 保障措施建设指标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5P1	制度机制	智慧城市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成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由政府主要领导担任领导小组领导	成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由政府主要领导担任领导小组领导；由智慧城市主管部门统筹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	成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由政府主要领导担任领导小组领导；由智慧城市主管部门统筹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建立智慧城市项目管理制度，并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	成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由政府主要领导担任领导小组领导；由智慧城市主管部门统筹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建立智慧城市项目管理制度，并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定期召开智慧城市专题工作会议

表 5 保障措施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5P2	规划计划	智慧城市顶层设计及相关领域专项规划、计划制定工作的开展情况。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制定智慧城市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正在制定智慧城市建设顶层规划；拥有明确的智慧城市年度工作计划	制定完成智慧城市建设顶层规划；拥有明确的智慧城市年度工作计划	发布智慧城市建设顶层规划，并完成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制定智慧城市年度工作计划并建立考核评估监督机制	发布智慧城市建设顶层规划以及与智慧城市建设有关的分领域、分区域的专项规划；制定明确的智慧城市年度工作计划、详细的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完善的考核评估监督机制及客观的年度工作总结
L5P3	人才保障	智慧城市人才保障机制建设情况。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制定智慧城市相关人才保障计划；开展与智慧城市有关的培训、培养、资质认定推广等工作	制定智慧城市相关人才保障计划；具备明确的组织机构架构；开展与智慧城市有关的培训、培养、资质认定推广等工作；建立智慧城市部门间首席信息官制度	制定智慧城市相关人才保障计划；具备明确的组织机构架构，清晰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开展与智慧城市有关的培训、培养、资质认定推广等工作；建立智慧城市部门间首席信息官制度	制定智慧城市相关人才保障计划；具备明确的组织机构架构，清晰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开展与智慧城市有关的培训、培养、资质认定推广等工作；建立智慧城市部门间首席信息官制度；建立与智慧城市有关人才引进、激励的政策措施、办法机制等；开展其他与人才建设有关的组织、交流等工作
L5P4	资金投入★	智慧城市资金保障机制建设情况。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设立了智慧城市建设专项资金，或明确由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智慧城市建设	设立了智慧城市建设专项资金，或明确由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智慧城市建设；已形成专项（财政）资金引导，多渠道资金参与的智慧城市建设多元投资的局面	设立了智慧城市建设专项资金，或明确由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智慧城市建设；当年度参与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社会资本规模不少于 5000 万	设立了智慧城市建设专项资金，或明确由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智慧城市建设；由财政资金支撑有关重点重大项目；当年度参与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社会资本规模不少于 8000 万

表5 保障措施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5P5	项目培育★	智慧城市重点引领项目培育情况。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智慧城市、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获专项支持项目数不少于50个	智慧城市、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获专项支持项目数不少于100个	智慧城市、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获专项支持项目数不少于200个	智慧城市、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获专项支持项目数超过300个
L5P6	信息安全	扣分项。在智慧城市建设过程中，发生失泄密事件的，发生每起事件（案件）扣除指标总分值的2%。 数据来源：地方网信部门、公安部门					

注：★表示该指标是引领性指标。

3.7 地方特色

地方特色建设指标见表6。

表6 地方特色建设指标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6P1	工作试点	所承担的国家或省级智慧城市相关领域试点工作情况。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承担1项智慧城市相关领域试点	承担2项智慧城市相关领域试点	承担智慧城市领域国家级试点1-3个、省级试点2-3个	承担智慧城市领域国家级试点，省级试点均不少于3个
L6P2	宣传体验	智慧城市宣传体验情况。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承担、配合开展1项智慧城市相关宣传、体验活动	承担、配合开展2项智慧城市相关宣传、体验活动或1项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在省数据大厅展示	承担、配合开展3项国家及省级智慧城市相关宣传、体验活动或2项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在省数据大厅展示	承担、配合开展不少于5项国家及省级智慧城市相关宣传、体验活动或3项及以上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在省数据大厅展示

表 6 地方特色建设指标（续）

指标编号	指标名称	指标释义	指标分级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LGP3	创新示范	在优政、惠民、兴业方面形成可示范可推广的经验（包括但不限于创新应用、建设运营模式、投融资机制、产城融合模式等）情况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	1 项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在省级层面示范推广	2 项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在省级层面示范推广	3 项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在省级层面示范推广，且 1 项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在国家层面示范推广
LGP4	智慧社区覆盖率	智慧社区覆盖率=辖区内智慧社区数量/社区总数 数据来源：地方政府	/	/	/	智慧社区覆盖率达到 30%	智慧社区覆盖率超过 50%

4 指标权重

一级指标及二级指标权重见表7。

表7 一级指标及二级指标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权重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数字惠民 20%	电子证照使用率	1.0%	1.2%	2.0%	2.5%	3.0%
	就业服务渠道多元化	0.2%	0.4%	0.6%	0.8%	1.0%
	政务服务类 APP 应用	1.0%	1.2%	2.0%	2.5%	3.0%
	公共交通来车实时预报率	0.6%	0.8%	1.2%	1.6%	2.0%
	智能照明设备安装率	0.2%	0.4%	0.6%	0.8%	1.0%
	社保异地业务联网办理	/	0.4%	0.6%	0.8%	1.0%
	智慧校园覆盖率	/	1.0%	1.5%	1.8%	2.0%
	医院智慧服务水平	/	/	1.5%	1.8%	2.0%
	路口实时信号配时系统比例	/	/	0.6%	1.0%	1.5%
	公共交通电子支付使用率	/	/	0.8%	1.2%	1.5%
	家庭能源自动化采集覆盖率	/	/	1.4%	1.8%	2.0%
数字政府 14.5%	环境质量监测水平	0.5%	0.8%	1.0%	1.2%	1.5%
	综合应急	0.8%	1.2%	1.5%	1.8%	2.0%
	政务云平台应用水平	/	/	1.2%	1.6%	2.0%
	多网格融合水平	/	/	1.2%	1.8%	2.0%
	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	/	1.0%	1.2%	1.5%
	数据资源共享水平	/	/	/	1.6%	2.0%
	公共信息资源社会开放水平	/	/	/	1.6%	2.0%
	社会信用信息部门实时共享率	/	/	/	0.6%	1.0%
	建筑用能分项计量应用水平	/	/	/	/	0.5%
数字经济 14.5%	软件业务收入	0.6%	0.8%	1.0%	1.2%	1.5%
	企业上云规模	/	0.6%	1.0%	1.2%	1.5%
	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	0.6%	0.8%	1.2%	1.5%
	数字经济园区	/	1.0%	1.2%	1.6%	2.0%
	电子商务	/	/	0.8%	1.2%	1.5%
	万人有效发明增幅	/	/	0.4%	0.8%	1.0%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	/	/	/	1.0%	1.5%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就业人口占比	/	/	/	1.6%	4.0%

表8 一级指标及二级指标权重(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权重				
		一星	二星	三星	四星	五星
基础设施 15%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	0.2%	0.4%	0.6%	0.8%	1.0%
	移动通信网络平均下载速率	0.2%	0.4%	0.6%	0.8%	1.0%
	公共安全视频图像应用	0.8%	1.2%	1.5%	1.8%	2.0%
	气象自动监测点覆盖情况	/	/	1.4%	1.8%	2.0%
	视频监控完善程度	/	/	0.5%	0.8%	1.0%
	视频监控联网率	/	/	0.5%	0.8%	1.0%
	电子警察监控点覆盖率	/	/	0.5%	0.8%	1.0%
	200Mbit/s 以上固定宽带用户占比	/	/	0.5%	0.8%	1.0%
	IPv6 网站支持率	/	/	1.5%	1.8%	2.0%
	5G 网络覆盖率	/	/	1.5%	1.8%	2.0%
保障措施 17%	多尺度地理信息覆盖情况	/	/	/	0.5%	1.0%
	制度机制	1%	1.2%	1.6%	2.4%	3.0%
	规划计划	1%	1.2%	1.6%	2.4%	3.0%
	人才保障	/	1.2%	1.6%	2.4%	3.0%
	资金投入	/	2.0%	3.0%	4.5%	5.0%
	项目培育	/	1.6%	2.0%	2.5%	3.0%
地方特色 19%	信息安全	——				
	工作试点	/	1.2%	1.6%	2.5%	3.0%
	宣传体验	/	1.2%	1.6%	2.5%	3.0%
	创新示范	/	/	4.0%	8.0%	10.0%
	智慧社区覆盖率	/	/	/	2.5%	3.0%

创泽智能机器人集团主要产品



智能服务机器人



智能陪护机器人



安防巡检机器人



消毒机器人



智能党建机器人



智能教育机器人



智能导诊机器人



银行智能机器人



室外智能消毒机器人



多功能消毒机器人



全自动智能消毒杀菌机器人



智能医用消毒机器人



了解更多登录官网
www.chuangze.cn